

※ 文哲論壇 ※

明清倭亂題材文學作品中的女性書寫

萬晴川*

一、前言

一三九二年足利義滿統一之前，日本處於南北朝對峙時期；一四六七年，圍繞將軍繼承問題，室町幕府內部產生分裂，細川氏和山名氏又進行了長達十一年的內戰，這時期被稱為日本黑暗的戰國時期。長期戰亂使得當時日本千瘡百孔，經濟凋敝，荒蕪人煙，那些戰敗的武士和喪失生計的貧民流落為寇，結成海盜武裝集團，「從事海賊勾當以富家室」¹，他們頻繁侵擾中國和朝鮮沿海地區，有些中國海盜、奸商、無賴及失意文人等也參與其中。尤其是明嘉靖皇帝耽於道教，不理朝政，政治腐敗，邊防鬆弛，使得倭寇有機可乘，倭患最為猖獗。明王朝為對付倭寇，「用兵以百萬計，費金錢不計其數」²，代價慘重，「終明之世，通倭之禁甚嚴，閭巷小民，至指倭相詈罵，甚以噤其小兒女云」³。「倭寇」成為「國罵」和恫嚇小孩的詞句，民眾一聽倭寇如驚弓之鳥，《雲間據目抄》卷三記載的一個故事淋漓盡致地表現了民眾的這種心態：嘉靖三十四年（1555）二月初六日，驛吏飛騎入城，對從者曰：「來矣來矣！」結果民眾誤聽成「倭來矣」，接著又訛傳成「倭入城矣」，一時「男女奔竄如蟻，莫可禁遏。相失子女金帛衣錦者無數。時楚兵百餘，分守城樓箭臺，皆

* 萬晴川，江蘇揚州大學人文學院教授。

¹ 佐藤信淵：〈禦海儲言〉，轉引自鄭樑生：《明代中日關係研究——以明史日本傳所見幾個問題為中心》（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5年），頁279。

² 〔明〕沈一貫：〈論倭貢市不可許疏〉，〔明〕陳子龍輯：《明經世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頁4759。

³ 〔清〕張廷玉：《明史》，收入《二十五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10冊，頁918。

卸甲拋戈而走」⁴。倭亂給人們留下了慘痛的記憶，對晚明乃至以後的中國社會眾多領域都產生了深遠影響，僅以之為題材的文學作品就難以數計。早在二十世紀初，日本學者青木正兒、吉川幸次郎、遊佐徹等就將以倭亂為題材的小說命名為「倭寇小說」，並進行研究；近年來，大陸和臺灣學人嚴紹盪、劉勇強、張哲俊、王勇、張志彪、顏美娟等也先後撰文研討。但他們的成果，一般都是研究涉倭文學作品中的「他者」形象，較少關注這些文學作品的中國人形象。

在戰亂中，受害最烈的無疑是老弱病殘、婦女兒童等弱勢群體，本文將考察嘉靖至晚清時期倭亂文學作品中的女性書寫。在古代男權社會，女性基本無參與公共事務和政治決策的權利，也沒有接受軍事培訓的機會，還由於裹腳及性別特徵，所以在戰亂中遭遇最慘。本文將以明清相關小說為考察對象，參考當時的筆記等各種文獻，梳理女性在倭亂中的不同命運；以及隨著社會變遷，這些女性如何從弱者演變為強者的文學形象，這類文學作品又如何顛覆固有的文學觀念，等等。

二、倭亂題材文學作品中女性書寫的內容及其演變

涉及倭亂中女性書寫的文學作品主要是小說、戲曲，詩文中較為罕見，從內容劃分，大致可分為三個部分：一是受殘害者的女性，二是脅從倭寇的女性在殲滅倭寇的戰略中如何發揮應有的作用，三是主動出擊、與倭寇鬥智鬥勇的智慧性女性。這三種女性形象的形成與各自書寫的歷史語境密不可分，分別對應於嘉靖、明末清初、清中葉以後三個時期，現分而論之。

（一）少婦汗巖觸白刃

在倭亂中，女性不但受到來自敵方的侮辱、殘害，更悲傷的是，她們還常受到官軍即所謂自己人的性侵甚至占有。

元以來因倭寇橫行，使得中國人印象中的日本人由原先唐宋時的文雅有禮變為兇惡猙獰；明中葉以後，幾乎成為「兇惡」、「狡詐」的代名詞，曾經參加過抗倭戰事的鄭曉，在其《吾學編·四夷考》中總結道：「其〔筆者注：指倭寇〕喜淫、

⁴ [明] 范濂：《雲間據目抄》（上海：進步書局，1928年），頁31。

輕生、好殺，天性使然也。」⁵張燮在《東西洋考》中也稱日本人「喜盜輕生，好殺天性」⁶。這些特性，在倭寇對待中國女性的暴行中表露無遺。

嘉靖海寧人錢薇，曾任禮科給事中，因疏諫世宗南巡而撤職家居。倭患起，他請於巡撫王忬，集兵為備，並用詩文記錄過那段悲劇歷史，如〈血淚歌〉記嘉靖三十四年(1555)端陽五日與六日，倭寇侵入海寧，大肆屠戮：「此時哭聲動天地，橫山積血成波濤。少婦汗巖觸白刃，嬰兒中槩殞蓬蒿。」⁷少婦遭受倭寇性侵後遭到殺害，在襁褓中的嬰兒也未能倖免。「後七子」之一的宗臣，曾任福建參議，親自參與過抗擊倭寇，在其實錄性的散文中寫道：「且夷之來也，殺人之父兄，虜人之子弟，辱人之妻孥，毀人之廬塚，不下千萬。其野哭巷呼者，蓋聲塞天地也。」⁸更為滅絕人性的是，倭寇把殺戮當作一種變態的娛樂活動：「束嬰竿上，沃以沸湯，視其啼號，拍手笑樂。捕得孕婦，卜度男女，剝視中否為勝負飲酒。荒淫穢惡，至有不可言者。積骸如陵，流血成川，城野蕭條，過者隕涕。」⁹這段話在鄭曉的《吾學編》、錢薇的〈與當道處倭議〉、薛俊的《日本國考略》等多種文獻中都能見到，明末小說《醉醒石》第五回〈矢熱血世助報國，全孤祀烈婦捐軀〉中也有同樣的描寫。還有指揮過抗倭戰鬥的唐順之，也在詩中寫道：「賊來窺戶正臨妝，虜得吳娃似孟姜。簫鼓滿船催送酒，大王今夜作新郎。」¹⁰以上記述都來自戰場見聞，均可採信，當時還有不少專門記錄倭亂的筆記，其中的描述比詩文更為具體。如嘉靖海鹽人采九德撰〈倭變事略〉，記正統四年(1439)四月，倭寇浙東，「有避寇村婦數百，襁負幼小，齊渡西浦橋，值天雨橋滑，皆棄兒匍匐以渡。河畔積孩屍甚多，悲號震野」¹¹。婦女們為逃命，不得不忍痛放棄自己懷中的嬰兒，這是何等的人

⁵ [明]鄭曉：《吾學編·四夷考》，收入《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8年），第12冊，頁710。

⁶ [明]張燮：《東西洋考》（北京：中華書局，1981年），卷6，頁119。

⁷ [明]錢薇：〈血淚歌〉，《海石先生文集》卷2，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第97冊，頁59。

⁸ [明]宗臣：〈贈督臺王公平倭序代巡臺撰〉，《宗子相集》（臺北：偉文圖書公司，1976年），卷13，頁753。

⁹ [明]佚名：〈嘉靖東南平倭通錄·附錄·國朝典匯〉，中國歷史研究社編：《倭變事略》（上海：上海書店，1982年），頁59。

¹⁰ [明]唐順之：〈偶感十一首〉之二，《唐荊川文集·附錄》（明萬曆元年純白齋刻本，1573年）。

¹¹ [明]采九德：〈倭變事略〉，中國歷史研究社編：《倭變事略》，頁91。

間慘劇！四月十四日，倭賊據惠刀寺山頂，懸大白旗為號，「出掠則揚旗，歸巢則偃之。所掠蠶繭，令婦女在寺繰絲，裸形戲辱之狀，慘不可言」¹²。萬曆初進士、福建長樂人謝杰的《虔臺倭纂》轉述《籌海圖編》中的話說：「每擄婦女，夜必酒色酣睡。」¹³ 倭寇不但驅使俘虜的婦女勞作，還要供他們泄欲，因此，婦女們為保命可以忍痛割捨幼兒，如果被擄，只有尋機自裁，假使忍辱貪生，即便活著回來，也不被社會所容。《籌海圖編》卷十就專門記載在倭亂中死難的烈女，他們為捍衛貞潔，或赴井而死，或投水溺亡，或罵賊被殺。如嘉靖三十八年(1559)四月，賊犯象山，欲姦丘氏，丘氏不從，執木棍擊之，中賊首，賊以刃刺其腹而死。二月，賊犯湖州、烏鎮，生員錢欽婦茅氏懷妊已九月，賊欲汙之，抱子沉河而死，「賊憤之，復抽刀剖其腹，路人聞之，無不流涕者」。嘉靖三十五年(1556)四月，慈溪大族沈宏因曾率族屬斬倭賊百餘，倭寇破慈溪時，沈宏召集沈氏族人誓言曰：「無出。婦女無輦貨財以死守，不能者戮之。」章氏則召集沈氏眷屬誓言曰：「男子死戰，婦女死義，辱與死等耳。」諸婦曰：「諾。」既而男子與賊搏鬥，群婦聚於一樓，倭賊衝入屋內，章氏首先出來，投河而死，周氏、馮氏繼之，共死一所。葉氏正在為丈夫礪刀，倭賊已推開門戶進入內室，葉即以刀斫賊，接著自殺。孟氏、孫氏娣姒為賊所捕獲，相扶不放，罵賊，奪賊刀自刺。思橋之難，沈宗婦死者三十餘人¹⁴；閩族男女老少無不戰鬥到最後，慷慨赴難。明崔嘉祥《崔鳴吾紀事》又記載了一則作者親眼目睹的悲劇：「嘉靖丙辰春，島夷入寇。寇退，予自嘉興歸。道經嘉之里仁鄉，有屍浮于中流。視之，則處子也。鬢髮方尺許，年可十六七。其衣袂間血津津溢，下裳盡裂，腹股剝剝，玉顏委謝，肢體殘敗，慘不忍言。詢諸鄉之人，莫悉所從來。蓋必遇賊之女，汙之不可，驅之不從，甘委命者耳。彼父母兄弟，意其俘矣，寧知酷烈如是。又不然，舉家淪鬼錄矣。如有存焉，忍不以一杯土，覆此貞烈哉！因知世間高風勁節，湮沒無聞者甚多。有司歲所表揚，率富家巨姓，力足以資緣者，輒濫恤典。而孤寒之人，竟與中流女以俱淪，悲夫！」¹⁵ 崔氏只能通過屍體的表徵來推斷這個不屈的靈魂是如何遇難的，而這樣的烈女究竟有多少，已無從統

¹² 同前註，頁 99。

¹³ [明]謝杰：《虔臺倭纂》上卷，收入《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第 10 冊，頁 251。

¹⁴ 參見同前註，頁 246-247。

¹⁵ [明]崔嘉祥：《崔鳴吾紀事》，收入《叢書集成初編》（上海：商務印書館，1935-1937 年），第 2956 冊，頁 21。

計。華亭人范濂《雲間據目抄》卷三又記嘉靖三十三年(1554)三月二十七日倭寇攻入金陵時，「殺戮淫妒無算」；四月初五日，倭寇進逼上海城下，一路殺人放火，煙焰燭天，三晝夜不息，城中震恐。有個染坊老闆，因二個女兒貌美足小，倉卒不能走避，父母就用大染缸把他們罩起來，結果被活活燒死，見者無不揮涕歎息。有府庠生韓似松一門爭死，群倭以刀刃加似松，其妻號哭求救，倭一併殺死，其子為母痛哭，亦遇害¹⁶。

總之，淫毒殘暴是倭寇留給當時中國人的集體記憶，中國國家博物館藏明代繪畫「太平抗倭圖」和「抗倭圖卷」中，都繪有倭寇姦淫婦女的情景。明清小說中的相關描寫，與上述文獻中的記載也若合符節，不必借助文學的想像與誇飾。如馮夢龍《喻世明言》第十八卷〈楊八老越國奇逢〉中有這樣一段描寫：

原來倭寇逢著中國之人，也不盡數殺戮。擄得婦女，恣意姦淫，弄得不耐煩了，活活的放了他去。也有有情的倭子，一般私有所贈。只是這婦女雖得了性命，一世被人笑話了。¹⁷

倭寇擄掠中國人後，有的被販賣到日本甚至葡萄牙等國為奴，有的則剃成日本人髮型，在入寇中國時用為前驅，其中能有機會回到祖國，與親人團聚的幸運兒是極少數。〈楊八老越國奇逢〉就是這樣的故事，但在男權社會，女性基本沒有什麼選擇，或者忍辱偷生成為倭寇的玩物，這種人即便後來為剿滅倭寇立下功績，還是被正統社會視為不潔之物，難以接納，如後來小說中的王翠翹。所以大部分女性被俘後，只能找準機會自盡。

明末《西湖二集》第三十四卷〈胡少保平倭戰功〉寫嘉靖三十三年(1554)汪直攻打嘉興、海鹽等浙西地方時，「倭奴左右跳躍，殺人如麻，姦淫婦女，煙焰漲天，所過盡為赤地，柘林、八團等處都作賊巢」¹⁸。《型世言》第七回〈胡總制巧用華棣卿，王翠翹死報徐明山〉也寫到這場劫難：倭寇「若一遇著，男婦老弱的都殺了，男子強壯的著他引路，女婦年少的將來姦宿，不從的也便將來砍殺，也不知汙了多少名門婦女，也不知害了多少貞節婦女」¹⁹。吳越繁華之地，頓成廢墟，倭寇侵擾東南沿海的目的，無非是子女玉帛。清初呂熊《女仙外史》第四十四回寫朱棣派

¹⁶ 范濂：《雲間據目抄》，頁30。

¹⁷ [明]馮夢龍編，許政揚校注：《喻世明言》（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8年），卷18，頁257。

¹⁸ [明]周清原：《西湖二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9年），頁546。

¹⁹ [明]陸人龍：《型世言》（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頁100。

遣衛青赴日借兵，衛青在回國的途中葬身魚腹，眾倭便商議何去何從，倭酋滿雄大言道：「俺們利的是沒有衛青。他若在時，做了嚮導，只到得沿海數處地方，有恁的女人、財寶？他今死了，俺們各處殺去，搶他小年紀的婦女，滿載而歸，豈不逞俺們的意麼？」眾倭聽了此話，齊聲附和，便向西北進發，甫一登陸，「倭奴等吶喊一聲，踴躍而上，如蜂擁蟻附，奔向各村堡，搜尋婦女，早已躲得沒影」。晚清小說《雪月梅》描寫更為細緻，如第二十三回：「且說這倭奴攻破崇明大肆殺掠，鉅賈富室，罄擄一空。婦女三十以上無姿色者殺戮無存，少艾者驅使作役，青天白日，群聚裸淫，少不如意，揮刃濺血，群婦股裂受汗，天日為慘。」華秋英被俘後，親見倭奴一邊強迫擄來的婦女與他們造飯，一邊當眾宣淫，華秋英設法逃出魔爪，約莫走了四五里的光景，「只聽得後面哭聲震天，回頭一望，見西頭煙火沖天而起。原來這些倭奴飽飯後探聽得有官兵到來，卻將這些婦女關閉在屋，放火焚燒且去。可憐這些婦女既遭淫汗，又活活燒死，慘不可言」²⁰。

更令人悲憤的是，在倭亂中，侮辱、殘害婦女的還有「自己人」，即那些趁亂打劫的暴徒和前來解救她們的官兵。〈胡總制巧用華棣卿，王翠翹死報徐明山〉就寫倭寇到處殘殺時，老百姓驚恐萬狀，路上風聲鶴唳，東西奔跑，走頭沒路。一些暴徒趁機凌虐老弱，欺弄婦人，恐嚇搶奪，無所不至。當時倭亂最嚴重的江浙和福建地區，都從兩廣等外地徵調過援軍，稱為「客兵」，但這些客兵毫無戰鬥力，殘害百姓卻是內行。萬曆年間的長篇小說《戚南塘剿平倭寇志傳》中就寫到宗臣和顏御史、曾御史三人談客兵之事，曾御史揮涕問宗、顏二公曰：「吾聞敝省已調湖兵防寇，未知曾到否也？若湖兵果到，吾懼閩人之被禍深也。」宗提學問其故，曾御史曰：「日前學生到玉山縣之時，蓋遇粵兵，云粵兵屯玉山縣六日，家掠戶殘。會有嫁其女於人者，其夕將遣，而粵兵聞其有女將遣也，乃持刀劈開其門，舁其女，以去。及別家，窺有少婦貌美者，粵兵亦輒舁之同去。兵又囑其倘或途中有人問：『此女是誰？』汝等則對他說是粵兵帶婦也。若不遵吾輩言語，有敢言被擄來的，吾即殺之。粵兵言罷，而輿中少婦乃含怒而不敢言，盡皆嚶嚶而之人亦聞而悲之，皆不能問也。當有玉山縣主簿一日屯此，吾將逸去（逸，逃也）矣。因往閱之，見途中其戎若絲而黑者，皆人之頭髮也，而雞豕牛馬皮毛有說道路矣。」曾御史講述粵兵擄掠美貌女子，假扮成自己的婦人，威脅遇到盤問時不能說出真相，否則性命

²⁰ [清] 陳朗：《雪月梅》（濟南：齊魯書社，1986年），頁178。

不保。百姓雪上加霜，受到倭寇和官兵的雙重殘害，命運十分悲慘²¹。而有的地方官兵也一樣，如浙福巡撫都御史阮鶚赴任時，其所統轄的士兵「所過郡縣村落，爭奪人財貨，姦淫人妻女，甚至有為其妻女財貨而致兵士殺死者，比比皆是，福建之民，咸疾首蹙額曰：『倭賊未去，又添一大倭賊至矣！何時得見太平天日耶？』舉家相向而哭」²²。阮鶚奢侈靡費，不但不加管制，還縱容部下，百姓申訴無門。臺州仙居女子葉英娘有殊色，聰明伶俐，凡女工書算，無不諳曉，嫁與書生吳道直為妻，未經半載，為賊所擄，賊每欲犯之，英娘輒詬罵，拒之再四。賊見其美，不忍殺害，乃囚於民舍。後來都督劉顯趁夜劫寨，奪回被擄者七百餘人，劉都督揀選其中女子有殊色者，以充後陳，餘悉放之，英娘不幸被選中，悲不自勝，乃作哀詞兩首以自吊。劉都督每夜必設宴，令妓奏樂侑酒，忽聽到英娘哀聲，大怒，喝令軍士將她拿下，推出轅門外斬首。英娘哀訴甚切，劉都督不聽，竟斬之。左右將佐，有偷淚暗泣者，莫敢勸救。吳道直聞知妻子被殺，冒死至軍營購求遺體，放聲大哭，死而復蘇者再。他將妻子屍首斂殯後，復至轅門泣訴。劉都督大怒曰：「轅門外有無故哭泣者，明示軍法。」吳生哭告無門，連戚繼光也無可奈何，只得含淚而出，徑至妻墓，自刎而亡。戚繼光聞知此事，下令以後凡是從倭賊處奪回男女，令人尋覓攜去，不責償²³。從這個故事看來，官軍甚至不如倭賊，英娘在倭窠中倘能保住貞潔和性命，被官軍奪回後，不但受汙，而且丟了性命。有時甚至官宦家的女眷也不能倖免，如〈嘉靖東南平倭通錄〉記莆陽閑住參政王鳳靈，在嘉靖四十一年（1562）倭寇攻陷莆陽時被害。次年十一月，都督劉顯率兵應援興化，由於行事不機密，被倭寇攻陷興化城，賊遂據城中三閱月，殺擄、劫掠、焚毀，慘毒備極，而劉顯乘亂擄執城中逃出的婦女，王鳳靈繼妻年少，亦為劉顯擄去²⁴。明末小說《醉醒石》第五回〈矢熱血世助報國，全孤祀烈婦捐軀〉就以福建興化陷落為背景，既歌頌忠臣烈婦，又揭露劉顯及其部下的罪惡。興化衛指揮僉事姚指揮在保衛興化時英勇捐軀，其妻武恭人和妾曹瑞貞抱著兒子逃亡，一路受盡磨難，路上遇著官兵攔住去路：

見他兩人行李雖無，卻有顏色，道：「不要別處去了，前面有倭子，有賊，

²¹ [明]佚名：《戚南塘剿平倭寇志傳》，收入《古本小說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第3輯，頁87。

²² 同前註，頁39。

²³ 同前註，頁121。

²⁴ 采九德：〈倭變事略〉，頁50。

到我們營中去快活去罷！」把他兩個推著叫走。曹瑞貞道：「你們是官兵，怎敢如此無狀！這是姚爺奶奶。」官兵道：「甚麼姚爺奶奶！我們陪睡的，那一夜不是奶奶小姐，營中儘多，不作。肯走便走，不肯走拴了走。再無禮，刀在這裏，不學砍你這一個人。」便拔出刀來。武恭人道：「你砍！我朝廷命婦，在城中已拼死了。」官兵叫且拴起來。只見曹瑞貞從從容容的道：「你們不消性急得，這位是位夫人，他斷不失身的。不若你放他去，我隨你去。」眾兵道：「怕他甚夫人，偏要拿他去。」一個道：「只怕他隨我們去快活得緊，趕他回不回哩。」又一個道：「這個兒年紀小，人兒好，說話也軟款，等他隨我們罷。要那老貨做甚麼！」²⁵

於是這些軍士放走武恭人，曹瑞貞將孩子遞與武恭人，隨官軍而去，後來估計武恭人走遠了，瑞貞不肯再走，倒剔雙眉，豎著眼大罵，一個官兵性起，劈頭一刀將瑞貞劈死。戰後，武恭人將姚指揮拒戰死忠，並曹瑞貞死節情由，具呈府縣。縣官怕劉顯體面上不好看，將曹瑞貞死因改為遇倭罵賊，不屈死節。

人類本有保護弱小的意願，即便是在戰爭中，老弱婦孺都應該受到人道對待，但在倭亂中，婦孺受到的傷害卻是最大最深的，這不能不說是人類的恥辱。這些倭寇小說，通過表彰節烈，表達對她們悲慘遭遇的同情，以揭露倭寇和官兵殘害無辜的罪惡。這類記載，在各種文獻資料中都基本相同，近乎實錄。

（二）柔豹虎於衽席

歷史上由於倭寇喜歡搶奪婦女的特點，而胡宗憲又曾利用離間計、美人計滅了江浙倭寇。於是，這就給人們留下了豐富的想像空間，有關美女間諜的故事就開始從有限的歷史記載中繁衍出來，獨立成支，通過加工、想像形成倭亂中女性故事的一種，王翠翹的故事就是這樣形成的。總之，這類故事就是人們想像被擄的女人如何發揮女性自有的優勢，為抗倭立下戰功。所以，上一節的描寫近於實錄，敘述的故事「是這樣」；而這一種故事是在一些有限的歷史材料的基礎上虛構而成，敘述的是「可能這樣」的故事。

目前學界有關王翠翹的研究成果可謂多不勝數，但從性別敘事角度考察的還未見。一般認為，記載王翠翹的最早資料是茅坤的〈紀剿除徐海本末〉，未署寫作時

²⁵ [清]東魯古狂生：《醉醒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56年），頁64。

間，董文成先生根據《借月山房彙鈔》後邊的「謝湖老人漫筆」推斷該書寫於乙未年即一五五九年²⁶。茅坤是明代的「唐宋派」散文家，《四庫提要》云：「坤好談兵，罷官後值倭事方急，嘗為胡宗憲入幕，與共籌兵計。此編乃記宗憲誘誅寇首徐海之事，皆親所見，與史所載亦多相合。」²⁷該文記載胡宗憲「數遣諜持簪珥遺徐海兩侍女，令兩侍女日夜說徐海縛陳東」，後來徐海被殲，這兩個侍女也被俘，並知悉她們的名字分別是王翠翹和綠珠，都是歌伎出身²⁸。該文後面還附有〈王翠翹傳〉，學界一般認為後來種種王翠翹故事的作品，都是由這篇簡短的傳記生發出來的。但陳益源先生認為這篇附記不是原有的，而是後人加上去的，「因為這篇短文暴露了胡宗憲酒後調戲翠翹的醜態，絕不可能出自胡宗憲平倭時的幕賓茅坤的筆下，也不應該是茅坤〈紀剿除徐海本末〉原始的附錄，今存各本《徐海本末》，便有附有不附者，顯然這篇〈附紀〉是後人附加上去的。經查，所謂〈紀剿除徐海本末·附紀〉，實乃取自馮夢龍《智囊》卷二十六的〈王翠翹〉，文字不二。而《智囊》所收，又是徐學謨(1522-1593)〈王翹兒傳〉的縮寫。由於徐學謨的〈王翹兒傳〉，早已收入萬曆五年(1577)初刻的《徐氏海隅集》文編卷十五，當係現知最早的王翠翹傳記，並經多書輾轉收錄，影響頗大，這才是日後各種王翠翹故事生發的主要源頭」²⁹。此說甚是，早期有關王翠翹的資料應該非常簡單，有的材料甚至不書其名。如樊維城於嘉靖三十七年(1558)彙編的《鹽邑志林》記載：嘉靖三十五年(1556)八月十九日，「海〔徐海〕知危在旦夕，漏二鼓，遣親密護送二愛姬出巢逃遁，會葉麻³⁰黨深銜海，夜每伺於巢側，不得出」³¹。嘉靖末萬曆初時華亭鍾薇輯《倭奴遺事》中則記載：「〔徐海、陳東等〕攻桐鄉急，胡公宗憲恐其合力並攻，使人行諜于賊首徐海，餌之金帛妓女以懈其心，誘其歸順，奏請釋罪，雖未盡信，簧鼓其心令

²⁶ 董文成：《〈金雲翹傳〉人物原型考》，《明清小說論叢》（瀋陽：春風文藝出版社，1986年），第4輯，頁81。

²⁷ [清]永瑤等撰：《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頁577。

²⁸ [明]茅坤：〈紀剿除徐海本末〉，中國歷史研究社編：《倭變事略》，頁147。

²⁹ 陳益源：〈王翠翹故事演化過程中的兩個盲點〉，《中國俗文化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成都：四川大學中國俗文化研究所，2002年），頁5。

³⁰ 此人名字各書記載不一，亦有作「麻葉」者。

³¹ [明]樊維城：《鹽邑志林》，收入《中國野史集成》（成都：巴蜀書社，1993年），第24冊，頁594。

其解桐鄉圍。」³²有關胡宗憲給徐海送妓女的記載，還見於佚名〈嘉靖東南平倭通錄〉：「總督胡宗憲知賊首有麻葉、徐海二酋，乃飾美妓二人，黃金千兩，繒綺數十匹，月下舁送徐海，而不及麻葉。葉知之，疑有異志，遂拔砦歸，城不得破。」³³從這些記載，難以看出徐海的兩個叫王翠翹和綠珠的愛姬，就是胡宗憲送給他的那兩個美妓。如果是不同的四個人，則徐海自己的兩個愛姬是在胡宗憲的利誘下勸降徐海的，而胡宗憲贈送給他的美妓則顯然負有間諜使命，在剿滅徐海的戰鬥中，想必多少也會發揮一定的作用。

徐學謨撰寫的〈王翹兒傳〉是目前所見第一篇關於王翠翹的傳記，篇末有外史氏曰：「余過海上，海上之搢紳先生多能道翹兒死事，蓋得之華老人口云。」說明這個故事來自親歷者華老人之口。但文學傳記往往不排除文人的狡獪之筆，這些故事有多少是出自華老人之口，又有多少是作者虛構的，我們無法知道，但其中有文學修飾、虛構則是肯定的。小傳寫翠翹本係臨淄民家女，自少鬻於娼家，冒姓為馬，故稱馬翹兒。馬翹兒能歌，但不喜獻媚客人，「雖富商大賈，多金相饋，意如不合，輒昏昏不開眸」，常惹來其假母打罵，但她仍不改初衷。後來她擺脫假母，獨居海上，喜與文人往來，樂善好施。徐海攻入桐鄉時，擄獲翹兒，愛幸之，尊為夫人。然而，她雖身在賊窠，生活優裕，但內心並不快樂，希望有一天可以重回故土，過上平淡生活。她深明大義，有報國之心，常動之以情，曉之以理，勸徐海歸降。徐海聽信翠翹之言，結果身死人手，翠翹也被俘。胡宗憲大擺慶功宴，命翠翹佐酒，眾人大醉，調戲翠翹，第二天酒醒，胡宗憲將她贈與一客兵酋長。翠翹感歎道：「明山遇我厚，我以國事誘殺之；殺一酋而更屬一酋，何面目生乎？」在同酋長回鄉途中，路過錢塘，投水而死³⁴。在這篇傳記中，王翠翹的形象已相當豐滿，身上有知識人的氣質，而又篤信「義」，為國家而出賣徐海，又為徐海而殉身；胡宗憲的行為雖然輕佻，但並沒有受到譴責。王翠翹雖然是為國家而犧牲了徐海，但按照儒家的說法，徐海對他寵愛有加，所謂士為知己者死，她對徐海的敗亡負有責任，頗像亡國的紅顏禍水，因此，無怪乎像胡宗憲那樣的士大夫仍歧視她，她只有通過死亡來洗刷自己。

³² [明] 鍾薇：《倭奴遺事》，收入同前註，頁 626。

³³ 佚名：〈嘉靖東南平倭通錄〉，頁 103。

³⁴ [明] 徐學謨：《徐氏海隅集文編》卷 15，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 124 冊，頁 758-759。

在明末，接著又有戴士林（或作戴士琳）的《李翠翹》，情節、文字與〈王翹兒傳〉稍有不同，「王翠翹」改作「李翠翹」，更重要的是，戴傳將徐傳中翠翹與華老人的關係置換為翠翹與羅龍文的關係，詳述兩人相識、分離、重聚及羅生負心的曲折過程³⁵。大概因為華老人與王翠翹年齡差別較大，無法把兩人演繹成愛情的關係，而置換成羅龍文，就解決了這一問題；在間諜故事中插入女主角與俠客的三角羅曼故事，無疑對讀者會更有吸引力。此外，還有余懷的《王翠翹傳》，又將徐傳和戴傳中相貌平平的翹兒，改為「美資首，性聰慧」，為後來文人進一步渲染王翠翹「才美雙全」奠定了基礎。而美女與俠客的故事至此修飾完成，而且餘傳特別增補了徐海在為盜之前就與翠翹相識的情節：

歛人羅龍文饒於財，俠遊結賓客，與翠翹交歡最久，兼昵小妓綠珠。而徐海狡佻，貧無賴。方為賻徒所窘，獨身逃翠翹家，伏匿不敢晝見人。龍文習其壯士，傾財結友，接臂痛飲，推所昵綠珠與之薦寢，海亦不辭。酒酣耳熱，攘袂持杯，附龍文耳語曰：此一片土，非吾輩得意場，丈夫安能鬱鬱居人下乎？公宜努力，吾亦從此逝矣。他日苟富貴，毋相忘。因慷慨悲歌，居數日別去。³⁶

如此一樣，後文寫「凡海一切計畫，惟翹兒意指使」才顯得更為可信，故為後來的長篇小說《王翠翹傳》所繼承。作為明遺民的余懷，又在該傳中融注了個人的家國情懷，通過王翠翹的形象諷刺那些靦顏事敵的明朝官僚士大夫，罵他們不如妓女：「人當自重其死，彼娼且知之，況士大夫乎？乃娼且知之，而士大夫反不知者，何也？悲夫！」崇禎六年（1616）陸人龍所撰《型世言》第七回〈胡總制巧用華棣卿，王翠翹死報徐明山〉基本敷演徐學謨的〈王翹兒傳〉，但詳細補敘了王翠翹由良家女淪為妓女的不幸遭遇，這樣，王翠翹就由前面傳記中的「才女」和「義女」兩個人格維度，再增加了一個「孝女」的頭銜，而且更加強化了她對徐海的感情。針對胡宗憲食言殺害徐海一事，王翠翹說道：「予嘗勸明山降，且勸之執陳東，謂可免東南之兵禍。予與明山亦可借手保全首領，悠游太平。今至此，督府負

³⁵ [明] 黃宗羲：《明文海》卷 414，收入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第 396 冊，頁 758-759。

³⁶ [清] 余懷：《王翠翹傳》，收入《叢書集成續編》（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5 年），第 262 冊，頁 581。

予，予負明山哉！」³⁷可見，她勸徐海投降，是為國家生靈免遭塗炭，她不再是余懷筆下見財心動的「欲女」，也不僅僅是徐學謨筆下完全以忠義報國的烈女，而是對徐海有深厚的感情，她是真心真意為徐海和自己的將來考慮。因此徐海死後，她準備跳河自盡，但被胡宗憲的士兵攔住，她因不得與明山同死為恨，嘗快快不樂，自此「盡棄管弦，不復豔妝」。胡宗憲在慶功宴上，強召翠翹出席，公然對著眾人稱她是亡國的西施。酒至半酣，擁翠翹而坐，逼之歌三詩。三司起避，席上哄亂。次日酒醒，宗憲殊悔昨之輕率，又不顧翠翹不高興，將她作為禮品送給土司彭宣慰。舟至錢塘，她大呼曰：「明山！明山！我負爾！我負爾！失爾得此，何以生為！」奮身投江而死。翠翹投江而死，胡宗憲得知消息，不覺淚下，道：「吾殺之！吾殺之！」命中軍沿江打撈其屍，得之於曹娥渡。宗憲曰：「娥死孝，翹死義，氣固相應也。」命葬於曹娥祠右，為文以祭之。小說結尾，作者寫華萼渡曹娥江時，夢入仙府，見到翠翹，自述因生前節烈，且有生全兩浙功德，上帝特授忠烈仙媛，佐天妃主東海諸洋；並暗示胡宗憲因誅殺降人，致翠翹以死，將受到「命斃於獄」的報應。在這篇小說中，王翠翹的性格更富層次化，形象更生動，且更可信；胡宗憲形象的塑造也沒有平面化，他從最初的賤視王翠翹，到後來的肅然起敬，再到最後的後悔補過，都不是後來小說中的丑角化的胡宗憲形象所能比擬的。這是一個底層知識分子的態度，當然也包括迎合觀眾的改寫努力。所以，有把徐海與王翠翹改寫成草莽英雄和落難美女故事的苗頭，後來有些的文學作品，就是這樣的主題。

上述傳記、小說中的內容，甚至影響到當時及後來的史書編撰，如談遷《國權》卷六十一記嘉靖三十五年(1556)：「七月，胡宗憲以簪珥遺徐海侍女翠翹、綠珠，令日夜說海，縛陳東以獻朝廷。」³⁸谷應泰《明史紀事本末》記：「初，胡宗憲以簪珥遺徐海侍女翠翹、綠珠，令日夜說海，縛陳東以報朝廷。」³⁹《明史·胡宗憲傳》和《明通鑒》較為謹慎，採取《鹽邑志林》、《倭奴遺事》等書中的寫法，未提及二侍女的具體姓名⁴⁰。

王翠翹故事的最終生成，除上舉傳記資料外，也不排除受到當時一些筆記中

³⁷ 陸人龍：《型世言》，頁106。

³⁸ [明]談遷：《國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頁566。

³⁹ [清]谷應泰：《明史紀事本末》（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頁859-860。

⁴⁰ 張廷玉：《明史·胡宗憲傳》，頁5412；[清]夏燮：《明通鑒》（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頁2359-2360。

相關記載的啟發。如嘉靖時〈倭變事略〉載：嘉靖三十四年(1555)乙卯，倭賊攻入海鹽，「賊中有舊掠袁花鎮祝婦者，葉麻擄獲之，從賊過南關，見我關上有兵，婦按轡行，與賊語，賊若受其約束者，遂抵破塘關」。而徐海心豔祝婦，有奪取之心，「初七日，葉麻遣百餘賊駕六舟至袁花，取祝婦。婦杭人，有姿色。初葉犯袁花，劫以為妻。居沙久，一日思鄉流涕，葉憐而遣歸。至是得蔣說，六酋晝夜為計，會飲，徐酒酣，謂葉曰：『兄嫂幾何？』曰：『無。』徐曰：『聞有一祝氏，何曰無？』曰：『去矣。』徐又曰：『佳人不見得，汝棄吾當取之。』葉怒曰：『聞汝六、七妻妾，肯與人否？』徐亦怒，二酋交惡，自是有隙。然徐善謀而葉尚勇。徐憚葉，佯笑而解，葉恐其真取，故有是遣，六舟在道，劫財殺人。初八日，既取祝婦歸，由道塘入常姓民家，索飯掠財，婦以為言，賊稍止。次尚胥橋，壺陽鄭侯以欽取，往郡辭官，適遇賊，幸遇兵船濟之，得免。婦至巢，其黨稱賀者累日。」⁴¹從這些材料可以得知，祝婦雖然是被葉麻劫以為妻，但後來兩人之間培養出了一定的感情。葉麻比較順從祝婦，後來祝婦想念故鄉，葉麻還派人送她回家省親，之後又回到賊窠。而徐海也垂涎祝婦，與葉麻之間產生了尖銳的矛盾，這為後來胡宗憲離間他們之間的關係奠定了基礎。

清代的王翠翹題材小說戲曲，主要圍繞王翠翹與不同男人的組合方式而進行敘事，王翠翹與華老人、羅龍文的故事已摒棄。

其一是才子佳人模式。如明末佚名《兩香丸》講述顏潔與白蓉仙、白眉與王翠翹兩對才子佳人悲歡離合的故事。在這部戲劇中，作者虛構了一個與王翠翹匹配的才子白眉，並寫王翠翹和白蓉仙得授九天玄女兵機劍法，在後來顏潔和白眉督師征倭、被賊圍困的關鍵時刻，飛劍入陣，大敗倭兵，徐海投海自盡。王翠翹被塑造成一個鬥士，這是與其他所有王翠翹題材作品中的王翠翹形象不同的。清初青心才人創作的長篇小說《金雲翹傳》也是才子佳人的敘事模式。作者虛構出一個書生金重，敘述王翠翹與金重偶然相遇，一見鍾情，私定終生，最後團圓⁴²。以金重與翠翹的悲歡離合為線索，倭亂為背景，「情之一字，乃此書之大經；苦之一字，乃此書之大緯」（評點語）。此外，小說還體現出鮮明的女性自覺意識，這是才子佳人小說的普遍特徵。在《金雲翹傳》中，王翠翹最初只是想追求美好愛情，但在遭遇

⁴¹ 采九德：〈倭變事略〉，頁91、103。

⁴² [清]青心才人編：《金雲翹傳》（瀋陽：春風文藝出版社，1983年）。

種種變故後，她逐漸意識到女性地位低下，無法掌控自己的命運：「人生最苦是女子，女子最苦是妓身。為婢為妾俱有主，為妓死生無定憑。」（第十一回）她還受到禮教「發乎情，止乎禮」的影響，雖然敢於與金重後花園私訂終身，卻堅拒金重的非分要求。她認為始亂終棄是女性悲劇的根源，男女之間的心靈共鳴比肉體結合更為重要。由於屢遭不幸，雖然她一直抗爭，甚至以死相搏，但總是事與願違，不得不皈依佛門，逆來順受。她最後投江自盡，雖被人救起，卻已萬念俱灰，經人苦勸與金重結為夫妻，但再不肯行夫妻之實。在這部小說中，她對徐海只有恩情沒有愛情，徐海為她報仇，懲罰那些曾經傷害過她、給她帶來苦難的人，她成了徐海的女人是以身報恩。這樣，也就為她最終為了國家民族而出賣徐海埋下了伏線。這是這部小說在處理王翠翹與徐海關係時，與其他文學作品的一個最大區別。總的來說，這部小說中的王翠翹是個有膽有識、敢作敢為的女子。小說中還稱徐海是「好漢」，「開濟豁達，包含宏大。等富貴若弁毛，視儔列如草莽，氣節邁倫，高雄蓋世，深明韜略，善操奇正」。早年習儒不就，棄而為商，財用充足，最好結交朋友，一諾千金，是個草莽英雄。由此看來，清初有些倭寇小說戲曲已經開始轉移主題，不再是揭露倭寇給人們帶來的災難，而是圍繞著王翠翹和徐海的情事進行敘事。清代夏秉衡的《雙翠園》，是改編自《金雲翹傳》且最忠實於原著的傳奇。作者特別突出翠翹的「豔心俠骨」，「罵帥」一齣，王翠翹面對胡宗憲的調戲，不似小說中那般忍氣吞聲，而是大聲斥罵，指責胡宗憲身為主將，不能血戰沙場，憑著三寸不爛舌，玩弄陰謀詭計，不講信用，濫賞冒功，圖姦囚婦，明犯法條！顯示出她不畏權貴，視死如歸的俠義情懷。最後由皇帝誥封，翠翹與金重結為夫妻。葉時章的傳奇《琥珀匙》也是根據《金雲翹傳》改編的，不過王翠翹、金重、徐海之名，分別改為桃佛奴、胥墳和金髯翁，結尾變成了大團圓結局。

其二是紅粉佳人與草莽英雄的故事。如王鐘的《秋虎丘》，陳益源先生通過文獻梳理，認為《秋虎丘》中汪璞和于桂娘的情節來源於《金雲翹傳》，而王翠翹與徐海的歷史故事則來源於《王翠翹傳》⁴³。《秋虎丘》劇情很複雜，全劇以嘉靖年間王翠翹和徐海的故事為背景，以汪伯玉和于桂娘的悲歡離合，構成基本的戲劇衝突。全劇以汪璞和于桂娘的愛情波折作為貫穿始終主線，于桂娘被倭寇擄去，王翹兒因與徐海有舊，受齊世昌重托，赴敵營說降。徐海歸順後被殺，王翹兒殉情，最後汪

⁴³ 陳益源：《王翠翹故事研究》（北京：西苑出版社，2003年），頁33-34。

璞與桂娘終成眷屬，合祭徐海、王翹兒。

在這篇傳奇中，妓女出身的王翠翹俠肝義膽，機智勇敢，是個俠女形象，但作者沒有故意拔高她，而是立足於現實，寫來合情合理。她最初答應齊世昌遊說徐海，是出於對戀人的思念，而不是什麼國家大義。但畢竟時過境遷，徐海是否還是舊時的徐海，她並沒有把握，故此行仍需過人的膽識。王翹兒只求與徐海長相廝守，至於國家大事，她地位卑賤，根本沒能力解決。其次，齊世昌答應王翹兒徐海歸順後，定會「奏朝廷功不小」，封她做小夫人，徐海和自己的性命都有保障。但當她見到徐海後，震驚那個昔日與自己纏綿的情郎竟成了殺人魔王，所以更堅定了說服徐海棄暗投明的決心。她使出渾身解數，首先以「舊情難消融」，哭訴別後的相思，盼望徐海歸來；其次，以過去的「雲雨之歡」喚回徐海對過去的美好記憶；最後又以投海相逼。徐海手足無措，在得知可保性命、富貴後，終於答應了她的請求。另外，她起初赴倭營時並不知桂娘和小鸞被擄，是一日偶然聽到她們的哭聲才發現的，遂幫助二人逃命。她讓于桂娘帶上自己的金牌以防海兵阻攔，並委託其向齊世昌交一封實為軍情的「情書」。臨走時遇上官兵詢問，王翹兒命令道：「你們須小心在意，各處尋風，提防奸細。」可謂膽大心細，臨危不亂，富於智慧。然而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接著作者又寫到汪璞與于桂娘結合的第二個大曲折。齊世昌將軍懼內，錢興邦得知他急於求子，將從敵營逃歸的于桂娘獻給他，但齊世昌終不是好色之徒，看見桂娘像大戶人家、容貌端秀，遂命錢興邦把人送回。然而不幸被齊夫人發現，齊夫人醋意大發，為防止丈夫金屋藏嬌，強行扣押了于桂娘，後又與酸婆合計，逼迫她自盡。酸婆和齊夫人決定半夜把屍體拖出後門扔到河裏，觀音得知後，想到桂娘母女「持齋好善」，遂令韋陀救她回生。此時齊世昌在王翹兒和徐海的內應下大敗倭寇，齊世昌下令處斬徐海，王翹兒百般說情，但齊世昌不聽，王翹兒也投海殉情。最後汪璞與于桂娘相遇，有情人終成眷屬。汪璞請飛空為王翹兒和徐海做水陸道場，求神靈保佑，度脫二人升仙。王翠翹從臨危受命、獨赴敵營，到投海死義，自始至終是一重情重義的女子。她是全劇最出彩的人物，也是最悲劇的人物。

齊世昌的原型顯然是胡宗憲，而幫嫌錢興邦則是胡宗憲的幕僚羅龍文。《秋虎丘》演繹了汪璞和于桂娘、徐海與王翹兒兩對才子佳人的故事；一個是喜劇，一個是悲劇。這既反映了作者的思想觀念，也與徐海與王翠翹故事已經成型，無法更改有關。徐海與王翹兒，一個是海賊頭目，一個是青樓名妓，他們的結合為正統社會

所不容，從一開始就具有悲劇性，不可能有圓滿的結果。

另外，宋起鳳的《稗說》寫王翠翹為嘉隆時名姬，浙督胡宗憲開府會城，有次與幕僚徐渭、沈明臣遊西湖，遇王翠翹畫舫，姿韻流麗，世所罕見，命人打聽，知是王翠翹。後徐海蹂躪東南沿海，胡宗憲於是千金聘王翠翹，送與徐海，乘機散布流言，離間徐海與其他倭酋的關係，最後全殲徐海部。胡宗憲大擺筵席，令徐渭、沈明臣作詩，謂誰先成誰就得到王翠翹。王翠翹辭謝，說剿滅倭寇乃胡公智謀，非妾之力，「但妾以一女子委身事海，海遇妾誠厚，略其恩而陰置之死，且使將卒同時坑盡，於國法則得矣。妾不居然禍水哉。今日辱名公厚意，下嫁名流，妾顏顏再事新歡，是妾既負海，更辱海甚矣」。請求胡宗憲撥一舟，祭海江上。眾人聽翠翹語中大義，肅然起敬，後來翠翹趁祭海之機，沉江而死⁴⁴。王翠翹與徐渭，這本來是王翠翹婚姻故事的另一種可能，其實也是才子佳人小說一類，但在這篇小說中並沒有發展下去，王翠翹還是為徐海而殉身。

嘉靖時期的《清平山堂話本》卷二〈馮伯玉風月相思〉是最早在才子佳人故事中摻合倭亂元素的小說。小說寫明洪武年間，馮伯玉與臨安趙將軍之女雲瓊相戀而結婚，後倭夷來侵，上敕伯玉為靜海將軍，率兵征討，致使夫妻分離，雲瓊相思成疾而死。這是因倭亂造成愛情悲劇的，但更多的是，把倭亂作為才子佳人完成建功立業和洞房花燭的契機。如馮夢龍改編本傳奇《雙雄記》，寫吳縣東山人丹信與劉雙二人都胸懷韜略，又蒙白馬龍王授劍，意欲報效國家。丹信叔父三木欲獨占家產，誣陷丹信下獄，並牽連丹信妻子魏二娘、妓女黃素以及劉雙等人。這時，東南沿海倭寇犯境，朝廷許獄中囚犯可以立軍功贖罪，劉雙叔父劉方正薦丹信、劉雙率兵平寇，奏凱而還，丹信遂與魏二娘、黃素等人團圓。這類小說戲曲至清代更多，如《玉蟾記》中寫張昆、曹昆、汪大鏞分別中武榜前三甲，三人領大兵征倭。其中穿插張昆與十二美人的風流韻事，張昆功成後，與眾美團圓，湊成十二緣，同享富貴。《玉樓春》雖將抗倭的年代拉至唐代宗年間，但應是以明代相應史實為依據。小說寫邵卞嘉因得罪權奸盧杞，受到迫害，父子分離。卞嘉之子十洲在逃難過程中，先後與玉娘、翠樓、春暉等佳人相戀。最後，盧杞貶死，十洲會試中二甲第一名，其子邵才中探花、邵學中二甲、繼祖中三甲，父子四人同登金榜。因倭寇起，

⁴⁴ [清]宋起鳳：《稗說》卷1，收入謝國禎編：《明史資料叢刊》（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2輯，頁17-19。

欽命十洲為江南、浙江、福建、廣東四省都察御史，邵才為四省監軍，協同禦寇，父子得以相認。十洲得術士李虛齋相助，大破倭寇，升千戶侯。在這部小說中，征倭成為十洲父子、夫妻團圓的契機。還有《蜃樓外史》、《雪月梅》、《綺樓重夢》等，皆是如此。無名氏的《洋宮緣》、《錦蒲團》、《全家慶》等，也都敘主人公領兵征倭，功成授爵，與自己心目中的佳人結為夫妻。

清代王翠翹故事主題的轉移，與胡宗憲之死等因素有關。嘉靖四十一年(1562)，南京給事中陸鳳儀以貪汙軍餉、濫徵賦稅、黨庇嚴嵩等十大罪名上疏彈劾胡宗憲，世宗下令將其逮捕押解進京，次年春天，胡宗憲奪職回鄉。嘉靖四十四年(1565)三月，抄羅龍文家時發現，胡宗憲被彈劾時寫給羅龍文賄求嚴世蕃作為內援的信件，信中附有自擬聖旨一道，世宗大怒，對胡宗憲降旨問罪。這年十月，胡宗憲再次被押赴至京，不久瘐死獄中。儘管隆慶六年(1572)得以昭雪，但當時及清人都認為他是一個並不完美的人物。谷應泰《明史紀事本末》評價其云：「憲才望頗隆，氣節小貶。側身嚴、趙，卯翼成功。耿秉因竇憲勒勳，杜預事朝貴甚謹，封疆之吏，固應折節乃爾耶？」⁴⁵ 清人修史，東林黨人的思想占據主導地位，重道德評價。其次，時過境遷，清人體會不到明人所遭受的倭亂之痛。因此，王翠翹題材的文學作品，就不再是展示民眾在倭亂中的悲慘境遇，也不再是歌頌抗倭英雄，而是表現王翠翹的感情生活和個人魅力。

(三) 古今第一奇女子

如前所說，至清代，社會環境發生了變化，筆者曾在另一篇文章中指出：「由於中日兩國都實行閉關鎖國的政策，兩國基本處於隔絕狀態；同時，由於時過境遷，清人對明代倭亂的記憶已逐漸模糊，也沒有明人深受倭害的錐心之痛，因此小說一般採用誇張和娛樂化的表現手法，抗倭英雄大多得到一本天書，有呼風喚雨、請神召將等超自然本領。戰鬥的輸贏被曲解為法術的比試，創作風格呈現出明顯的神魔化傾向，主要人物也由前期的歷史人物變為虛構人物。」很多小說把抗倭鬥爭與才子佳人題材糅合在一起，通過剿倭立功抒發底層文士發跡變泰的夢想，一反傳統才子佳人小說私訂終身、金榜題名等俗套⁴⁶。特別是晚清時期，由於西方進步思

⁴⁵ 谷應泰：《明史紀事本末》，頁 870。

⁴⁶ 萬晴川：〈明清「抗倭小說」形態的多樣呈現及其小說史意義〉，《文學評論》，2015 年第 6 期，

潮的輸入，傳統思想大大鬆動，在抗倭小說中，人們不再對女性的道德有過多的要求，而更推崇智慧性的新女性，也即男性化的女性。這些女性形象的塑造，沒有文獻史料作為依據⁴⁷，完全是作者根據時代的要求虛構出來的；與第一種女性的描寫「是這樣」、第二種女性的描寫是「可能這樣」相比，我們稱第三種女性是「應該這樣」，即作者認為女性在那樣的處境下應該這樣處置。

長篇白話小說《雪月梅》的作者陳朗，字蒼明，號曉山，晚號鏡湖逸叟，里居生卒年及生平均不詳，約乾隆中前後在世。《雪月梅》以嘉靖三十四年(1555)張經所指揮的王江涇大捷為藍本，描述了岑秀等平定倭寇的故事；其中華秋英，就是一個嶄新的抗倭女性形象。她原是書香舊族，父親華宣是個寒士，她十二歲時，父親因欠官銀，追比不過，無奈將他賣身抵償給黎家，黎老夫婦因無子女，見他是個舊家兒女，又生得秀美聰明，把他視為親生女兒撫養。後來生父和養父母相繼離世，華秋英一力殯葬，剩下孤身一人。在倭寇攻入上海時，她與一大群婦女被擄，她身上藏有一口小利刃，準備倭奴來犯時，拚死反抗。一日早晨，有個身長力大的倭奴來犯秋英，秋英天生靈巧，與倭奴接觸數日，已學會了他們的語言，見這倭奴來犯，故意將這倭奴誘至無人的樓房裏，趁其不備，將他刺死，得以逃脫。在獲得官軍救助後，又為官軍傳遞消息，出謀劃策，使官軍轉敗為勝。在抗倭戰爭中，她結識了抗倭將領殷勇，兩人結為伉儷，此後秋英得仙人所授兵書和槍法，心領神會，頗得其妙，「自成親之後凡遇出兵，即戎裝貫甲臨陣督戰，所定計策無不奇中，且又能知書達理，一應文檄俱出其手。殷勇屢立大功全得華氏夫人之力，後來晉封一品夫人」。

《載陽堂意外緣》作者為周竹安，名秋齋，竹安似為其字，武進人。《載陽堂意外緣》有光緒己亥(1899)季春上海書局石印本。小說寫嘉靖年間有夫之婦尤環環及婢女悅來同有婦之夫邱樹業有不正當的男女關係，為達到長期廝混的目的，還將樹業過繼為子。但作者不但對她們違反倫理道德的行為未加譴責，而且把她們描寫成智勇雙全的英雄形象。當時流倭作亂，到處劫殺姦淫。環環早做準備，在家中設下陷阱，又募集勇士守衛。第一波闖入尤家的倭賊有三四百個，尤氏拔出劍，率領

頁 203-210。

⁴⁷ 明代馮夢龍《情史類略》中記載戚繼光夫人王氏「威猛，曉暢軍機，常分麾佐公成功」，後世有不少有關她的故事流傳，後期「智慧性」女性的塑造或許也受到她的影響。

二十個勇士出去迎戰，將賊寇殺盡。接著，第二波又有七八百個賊擁進門來，尤氏等爬上曬臺，撒下幾擔散石灰，頓時煙塵蔽目，眾賊頭昏眼暗，亂鑽瞎撞。秋容令拉下機關，將眾賊陷入地窖而死。尤氏等又趕出門外，追殺倭賊數十人。正在收入之際，滿城大小文武官員，領著幾千官兵趕到了，見此俱有慚色。環環等因殺賊有功，受到朝廷封賞。皇上欲召用樹業，因嚴嵩阻攔而罷。後來樹業、尤氏、悅來力行善事，最終成仙⁴⁸。

吳熾昌文言小說集《客窗閒話》卷一〈查女〉（古吳靚芬女史賈茗輯《女聊齋志異》卷二〈查女〉與此文完全相同）也塑造了一個智勇雙全的女性形象。吳熾昌字炳勳，號南皋，四會鎮東門人。貢生出身。清同治九年（1870）被薦為候選郎中，後被調到廣西差遣委用，此後先後被委任為代理柳州知府、總辦西山礦務，兼辦開平煤礦事務。光緒十二年任道員。光緒十四年受命辦理津沽鐵路事務，誥授通議大夫，晉授榮祿大夫。光緒十七年，負責勘測東三省至符拉迪沃斯托克的鐵路。光緒二十年（1894）告假回鄉。可見他不能不受到新思潮的影響。小說寫萬曆間，倭寇至鹽官州，猝不及備，官吏棄城逃竄。有查氏女者，年已及笄，慧中秀外，久失恃。聞寇至，請父兄同眾奔避，曰：「女兒足弱，不能追隨，途中慮有牽顧，俱罹於禍。莫若女自為計，決不貽羞，恐亦不至遽死也。」寇急，父兄迫之，堅持不行，父兄泣捨而去。女平日閱《本草》，知道有種「鬧揚花」的藥，服之即死，周時可醒，因而預先購得，遂密縫上下衣，研藥為末，以備使用。第一次當倭寇來時，查某服藥而死，因而免遭倭寇姦淫；第二次在倭王立查女為正妃的慶功宴上，密與倭王服之，結果倭王昏死，王弟弑兄，世子興兵伐罪，倭國內亂；第三次是在倭王昏睡時，竊得符印，謊稱家有定風寶珠，倭王命倭將同回中國取之。查女又密以藥麻倒諸將，將他們全部殺斃，救回全部被倭寇擄去的女子。在這篇小說中，查女憑著自己的知識和智慧，不費吹灰之力，立下殲倭大功⁴⁹。

上述新女性形象的形成，其實與明末清初以來才子佳人小說所提倡的理想佳人有關；作者不但認為佳人要貌美，還要有才智，有風韻，有情感。她們的綜合素質很高，觀察細膩，目光敏銳，能洞悉現在和預見將來；而且膽識過人，不出閨門而運籌帷幄，從容地化解所面臨的危機。如《玉支璣小傳》中管彤秀面對惡霸的強

⁴⁸ [清]周竹安：《載陽堂意外緣》，收入《古本小說集成》，第4輯。

⁴⁹ 吳熾昌：《客窗閒話》（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87年），頁8-9。

親，提出面考詩才，使卜成仁知難而退。在保全自己的同時，也為自己贏得了聲名。其後她的意中人長孫肖多次遭卜成仁暗算，皆被管彤秀一一識破，並暗中幫助他脫離險境。《兩交婚》中辛古釵遇暴雷逼婚，但她沉著應對，以貼身丫鬟代嫁，既保全了自己，又不至於得罪暴家。《好逑傳》中水冰心孤身一人，但她膽識過人，憑著自己的機智一次次化解過公子和水運的威逼利誘、強娶豪奪，從而保住了自己的完璧之身。她們所學到的知識，使她們具備一種化解現實危機的能力，不僅能很好地保護自己，還能幫助別人，特別是使自己心目中的白馬王子不受侵害，從而維護自己的利益。這說明，在明末清初上層階級的婚姻關係中，對女子的文化修養提出了一種新的要求，這種要求不僅僅出於家族利益的考慮，也出於個人心理和精神滿足的內在需求，「實際上，在江南的城市中，愚昧女性是被許多受教育男性所回避的」⁵⁰。

三、結 語

上述倭亂中女性的三種不同書寫方式，具有重要的文學和社會意義。首先，對此前傳統的創作思想與審美趣味都有顛覆性的變化。倭亂是明代的一件重大歷史事件，促使明代小說家關注現實問題，創作思想、審美趣味都發生了根本性的轉變。前期風行一時的歷史演義、神魔小說開始讓位於描寫當代事件的時事小說。在傳統小說戲曲中，女性一般是愛情的主角，不是捧心的病西施，就是出口成章的女才子，或者是人盡可夫的蕩婦。而有關涉倭文學作品，不僅真實地描繪了她們在倭亂中的苦難遭遇，而且塑造了機智勇敢的女強人形象；她們不再是同情的對象，而是值得欽佩和讚美的英雄，這是以前的文學作品中從未見過的、光輝奪目的、嶄新的女性形象。月岩氏在第一回前〈《雪月梅》讀法〉中說：「華秋英是第一人物，歷觀諸書，有能詩賦者，有能武藝者，有絕色者，有膽智者，而華秋英容貌才華、膽量武勇無不臻於絕頂，當是古今第一女子。」⁵¹其次，倭亂中的女性形象的變化，是社會變遷的反映。倭亂之初，涉倭文學作品的作者，都親身經歷過倭亂，他們是以

⁵⁰ 高彥頤 (Dorothy Ko) 著，李志生譯：《閨塾師：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年），頁174。

⁵¹ 政治大學古典小說研究中心主編：《煙粉小說（三）：才子佳人》，收入《明清善本小說叢刊》（臺北：天一出版社，1985年），第10輯，不註頁碼。

史家的態度記錄那段歷史，所以倭亂中女性故事是寫實的；至明末清初，倭亂的創痛暫時撫平或淡忘，人們興趣就轉向了倭亂中的那些富有傳奇色彩的故事——才子佳人和英雄美人，因而這時期倭亂中的女性書寫，只有一點史實的依據；至清末民國，由於新思想的輸入，舊道德有一定程度的解體，使人們不再糾纏於個人道德，而是更注重其個人對國家的實質性貢獻，所以，倭亂中的女性形象就變成人們對新女性的圖解。

後記：本文原是為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於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 日所舉辦的學術會議「武備論述與戰爭書寫」而提交的論文，很多專家學者提出了寶貴的修改意見，在此鳴謝！

徵引書目

- 中國歷史研究社編：《倭變事略》，上海：上海書店，1982年。
- 永 瑢等撰：《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
- 佚名：《戚南塘剿平倭寇志傳》，收入《古本小說集成》第3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
- 吳熾昌：《客窗閒話》，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87年。
- 宋起鳳：《稗說》，收入謝國禎編：《明史資料叢刊》第2輯，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82年。
- 谷應泰：《明史紀事本末》，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
- 余 懷：《王翠翹傳》，收入《叢書集成續編》第262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5年。
- 周竹安：《載陽堂意外緣》，收入《古本小說集成》第4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
- 周清原：《西湖二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9年。
- 宗 臣：《宗子相集》，臺北：偉文圖書公司，1976年。
- 東魯古狂生：《醉醒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56年。
- 青心才人：《金雲翹傳》，瀋陽：春風文藝出版社，1983年。
- 范 濂：《雲間據目抄》，上海：進步書局，1928年。
- 唐順之：《唐荆川文集》，明萬曆元年純白齋刻本，1573年。
- 徐學謨：《徐氏海隅集文編》，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124冊，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
- 高彥頤 (Dorothy Ko) 著，李志生譯：《閩塾師：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年。
- 崔嘉祥：《崔鳴吾紀事》，收入《叢書集成初編》第2956冊，上海：商務印書館，1935-1937年。
- 張 燮：《東西洋考》，北京：中華書局，1981年。
- 張廷玉：《明史》，收入《二十五史》第10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
- 陳 朗：《雪月梅》，濟南：齊魯書社，1986年。

- 陳子龍：《明經世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
- 陳益源：《王翠翹故事研究》，北京：西苑出版社，2003年。
- 陸人龍：《型世言》，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
- 馮夢龍編，許政揚校注：《喻世明言》，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8年。
- 黃宗羲：《明文海》，收入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396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
- 萬晴川：〈明清「抗倭小說」形態的多樣呈現及其小說史意義〉，《文學評論》2015年第6期，頁203-210。
- 樊維城：《鹽邑志林》，收入《中國野史集成》第24冊，成都：巴蜀書社，1993年。
- 談遷：《國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
- 鄭曉：《吾學編·四夷考》，收入《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第12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8年。
- 鄭樵：《明代中日關係研究——以明史日本傳所見幾個問題為中心》，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5年。
- 錢薇：《海石先生文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97冊，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
- 謝杰：《虔臺倭纂》，收入《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第10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8年。
- 鍾薇：《倭奴遺事》，收入《中國野史集成》第24冊，成都：巴蜀書社，1993年。

